

证券代码：871747

证券简称：南亿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贤敏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,176,47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就公司 2018 年年度总体经营情况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及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并提出了 2019 年度经营计划和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76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，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及监管机构有关要求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，严格审阅公司财务报告，对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履行职责的合法性、合规性进行监督，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，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起到了积极的作用，切实有效地维护了股东、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76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》的议案进行了审议，为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公司拟不进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76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0）和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76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就 2018 年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76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国家现行政策、市场情况及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2019 年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76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年审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现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1,176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控股股东福清市奥德森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无偿借款 1,930,000.00 元，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，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，截止报告期末已全部偿还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336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福清市奥德森投资有限公司、陈贤敏、陈贤振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合计 15,840,000 股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二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遂宁市健坤华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销售商品 2,034,959.70 元，主要销售公司生产的智能管理系统系列产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016,47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陈秋航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合计 2,160,000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科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朱昌华、杨响坤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广东信科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深圳南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